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臺北市地方總預算 半年結算查核報告

(含附屬單位預算營業與非營業部分)

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臺北市地方總預算半年結算查核報告
(含附屬單位預算營業與非營業部分)

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官兼處長 李香美

前 言

依據決算法第 26 條之 1 規定：「審計長應於會計年度中將政府之半年結算報告，於政府提出後一個月內完成其查核，並提出查核報告於立法院。」臺北市政府依決算法第 31 條第 2 項準用上開規定，彙編民國 105 年度（以下簡稱本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暨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綜計表（營業與非營業部分），於民國 105 年 8 月 31 日函送到處，本處已於法定期間內，依法完成查核。

本年度臺北市計有編列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之公務機關 117 個（分預算及所屬單位 21 個）、編列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之營業基金 4 個（分支機構 1 個）、編列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之非營業特種基金 27 個（分預算及作業單位 256 個），總計 148 個機關單位（分預算、分支機構及作業單位共計 278 個）。

本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計編列歲入 1,607 億 4,487 萬餘元，歲出 1,603 億 1,288 萬餘元，截至 6 月底止，執行結果，歲入實現數 792 億 849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增收 57 億 3,862 萬餘元，歲出實現數 725 億 9,170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95 億 9,038 萬餘元，歲入歲出賸餘 66 億 1,678 萬餘元，經支應歲出暫付數 21 億 8,218 萬餘元及債務還本實現數 36 億元後，收支賸餘 8 億 3,460 萬餘元，尚毋須辦理融資調度。

本年度營業基金（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營業部分）半年結算，總收入 128 億 9,236 萬餘元，總支出 114 億 6,062 萬餘元，本期純益 14 億 3,174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1,069 萬餘元。

本年度非營業特種基金（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半年結算，總收入（含基金來源）897 億 6,010 萬餘元，總支出（含基金用途）804 億 2,517 萬餘元，賸餘 93 億 3,493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短絀數相距 105 億 2,337 萬餘元。

民國 87 年度以前編列之特別預算計有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後續路網新莊線及蘆洲支線第三期 1 個特別預算，截至本年度 6 月底止，歲入累計實現數 1,259 億 4,551 萬餘元，較累計分配預算數減少 179 億 54 萬餘元；歲出累計實現數 1,360 億 9,906 萬餘元，較累計分配預算數減少 77 億 4,701 萬餘元。

民國 91 年度以後編列之特別預算計有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後續路網松山線、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萬大—中和—樹林線第一期工程、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信義線東延段等 3 個特別預算，截至本年度 6 月底止，歲入累計實現數合計為 153 億 1,784 萬餘元，較累計分配預算數減少 64 億 1,387 萬餘元；歲出累計實現數合計為 457 億 8,133 萬餘元，較累計分配預算數減少 109 億 8,160 萬餘元；歲入歲出差短合計為 304 億 6,349 萬餘元，均由市庫統籌調度支應，尚無實現數。

以上本年度半年結算經本處查核結果，其有未達預期，應行檢討改善者，業經分函各該機關研擬具體因應措施，或函其主管機關督促改善，本處均已列管賡續注意其後續辦理情形。

中華民國 105 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半年結算查核報告

(含附屬單位預算營業與非營業部分)

目 錄

前 言

壹、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之查核	1
一、歲入預算執行情形	2
二、歲出預算執行情形	4
三、融資調度執行情形	6
貳、營業基金（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營業部分）半年結算報告之查核	6
參、非營業特種基金（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半年結算報告之查核	7
肆、附表	9
一、民國 105 年度上半年歲入預算執行重大差異原因分析簡表	9
二、民國 105 年度上半年歲出預算執行重大差異原因分析簡表	12
三、民國 105 年度上半年營業基金收支暨盈虧計算簡表	15
四、民國 105 年度上半年非營業特種基金收支暨餘絀計算簡表	16
伍、特別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之查核	18
一、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後續路網新莊線及蘆洲支線第三期特別預算民國 105 年度半年結算報告	18
二、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後續路網松山線特別預算民國 105 年度半年結算報告	19
三、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萬大—中和—樹林線第一期工程特別預算民國 105 年度半年結算報告	19
四、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信義線東延段特別預算民國 105 年度半年結算報告	20
陸、重要查核意見	21

審編說明

- 一、民國 105 年度簡稱本年度。
- 二、約數金額【如億（餘）元、萬（餘）元等】之表達，以餘數全捨為原則。
- 三、各項數字之百分比，因採四捨五入方式計算，細項數字百分比之和，與總計數之百分比或有差異。
- 四、統計表內數值為零者，以「－」表示；有數值惟未達表列統計單位者，以表達至小數點後 2 位為原則，或以「0」表示。
- 五、債務基金及特別收入基金之預算數，包含本年度預算數、以前年度保留數、本年度報准先行辦理數。

壹、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之查核

本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歲入 1,607 億 4,487 萬餘元，歲出 1,603 億 1,288 萬餘元。截至 6 月底止，執行結果，歲入實現數為 792 億 849 萬餘元，歲出實現數為 725 億 9,170 萬餘元，歲入歲出相抵後，賸餘 66 億 1,678 萬餘元。茲將本半年歲入、歲出分配預算執行情形說明如次：

本年度歲入預算截至 6 月底止，分配數 734 億 6,987 萬餘元，實現數 792 億 849 萬餘元，占分配數 107.81%，計超收 57 億 3,862 萬餘元，主要係遺產及贈與稅、房屋稅等稅課收入，較預計超收所致。

本年度歲出預算截至 6 月底止，分配數 821 億 8,209 萬餘元，實現數 725 億 9,170 萬餘元，占分配數 88.33%（如加計暫付數 21 億 8,218 萬餘元，總額為 747 億 7,388 萬餘元），未實現數 95 億 9,038 萬餘元。茲按各主管機關別分析，計有市政府主管、民政局主管、產業發展局主管、工務局主管、衛生局主管、文化局主管、觀光傳播局主管、兵役局主管、體育局主管、資訊局主管等 10 個主管機關已實現比率未達 80%，主要係工務局辦理忠孝西路北門周邊路型改善工程及北投洲美堤防外灘地整建工程用地取得進度落後，與所屬新建工程處辦理道路改善及維護工程因變更設計，及士林重陽橋機車引道彎度過大改善工程，因辦理說明會，招標期程延後；體育局委託捷運工程局北區工程處辦理臺北網球中心新建工程，撥付之工程預付款，尚待移回憑證核銷，及世大運資通訊委外服務案，因廠商提出異議，影響採購時程；衛生局補助臺北市立聯合醫院辦理公共衛生業務經費尚待檢據核銷；文化局預撥補助寶藏巖國際藝術村等場館經營管理及 2016 臺北兒童藝術節等多項藝文活動，尚須繼續執行。至教育局主管、交通局主管、社會局主管、警察局主管、環境保護局主管、消防局主管等 6 個主管機關已實現比率雖達 80%，惟其已分配預算尚未實現金額超逾 3 億元，主要係警察局萬華分局新建工

程之工程用地，因消防局臨時駐地遲未搬遷，影響工程進度，及錄影監視系統專用網路服務費因廠商請款資料審查費時，計價付款未如預期；社會局因各項福利津貼受補助人次較預估減少，且部分款項尚待核銷轉正；環境保護局因機關負擔勞健保費及勞工退休金等人事費依實際付款期程支付，影響預算執行等。以下另就已實現比率未達 80% 或已分配預算尚未實現金額逾 3 億元之主管機關，列表如次：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主管機關	分配數	實現數		已分配尚未實現數	
		金額	%	金額	%
1. 工務局主管	6,534,272	4,670,345	71.47	1,863,926	28.53
2. 警察局主管	7,552,919	6,426,601	85.09	1,126,317	14.91
3. 社會局主管	7,740,618	6,945,750	89.73	794,867	10.27
4. 體育局主管	1,784,282	1,074,224	60.20	710,058	39.80
5. 環境保護局主管	4,001,552	3,327,151	83.15	674,400	16.85
6. 教育局主管	28,208,703	27,572,916	97.75	635,787	2.25
7. 衛生局主管	2,105,906	1,543,801	73.31	562,105	26.69
8. 市政府主管	2,638,447	2,088,170	79.14	550,277	20.86
9. 交通局主管	3,305,682	2,765,119	83.65	540,562	16.35
10. 文化局主管	1,383,156	890,237	64.36	492,919	35.64
11. 民政局主管	1,576,076	1,220,100	77.41	355,976	22.59
12. 消防局主管	1,671,470	1,365,386	81.69	306,083	18.31
13. 產業發展局主管	853,608	563,652	66.03	289,955	33.97
14. 資訊局主管	228,871	168,210	73.50	60,660	26.50
15. 觀光傳播局主管	192,728	148,876	77.25	43,851	22.75
16. 兵役局主管	129,478	101,358	78.28	28,119	21.72

一、歲入預算執行情形

本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歲入為 1,607 億 4,487 萬餘元（包括稅課收入、罰款及賠償收入、規費收入、財產收入、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補助收入、捐獻及贈與收入、其他收入等 8 項），截至 6 月底止分配數為 734 億 6,987 萬餘元，實現數為 792 億 849 萬餘元，較分配數超收 57 億 3,862 萬餘元（7.81%），主要係稅課收入、補助收入、其他收入超收（詳

見臺北市地方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乙、主要表第 4 至 7 頁)。

茲按歲入來源別預算執行情形查核結果，分述如次：

(一)稅課收入：預算數 1,163 億 3,761 萬餘元(包括遺產及贈與稅、印花稅、使用牌照稅、土地稅、房屋稅、契稅、娛樂稅、中央統籌分配稅、菸酒稅等 9 項)，截至 6 月底止分配數 523 億 4,671 萬餘元，實現數為 572 億 8,808 萬餘元，較分配數增收 49 億 4,136 萬餘元 (9.44%)，主要係遺產及贈與稅、房屋稅較預計增加。

(二)罰款及賠償收入：預算數 21 億 5,919 萬餘元 (包括罰金罰鍰及怠金、沒入及沒收財物、賠償收入等 3 項)，截至 6 月底止分配數 9 億 5,021 萬餘元，實現數為 10 億 8,365 萬餘元，較分配數增收 1 億 3,344 萬餘元 (14.04%)，主要係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等規定之罰鍰較預計增加。

(三)規費收入：預算數 80 億 1,403 萬餘元 (包括行政規費收入、使用規費收入等 2 項)，截至 6 月底止分配數 26 億 8,791 萬餘元，實現數為 24 億 5,867 萬餘元，較分配數短收 2 億 2,924 萬餘元 (8.53%)，主要係道路使用費收入較預計減少。

(四)財產收入：預算數 83 億 4,366 萬餘元 (包括財產孳息、財產售價、資本收回等 3 項)，截至 6 月底止分配數 61 億 4,367 萬餘元，實現數為 63 億 293 萬餘元，較分配數增收 1 億 5,926 萬餘元 (2.59%)，主要係土地公告地價調漲幅度高於預期，致土地租金收入較預計增加。

(五)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預算數 70 億 2,390 萬餘元 (包括營業盈餘、作業賸餘、投資收益等 3 項)，截至 6 月底止分配數 7 億 3,523 萬餘元，實現數為 7 億 5,174 萬餘元，較分配數增收 1,650 萬餘元 (2.25%)，主要係已結束之臺北市獎勵民間投資基金上年度清理賸餘延至本年度繳庫。

(六)補助收入：預算數 180 億 3,300 萬餘元，截至 6 月底止分配數 101 億 6,178 萬餘元，實現數為 105 億 4,429 萬餘元，較分配數超收 3 億 8,250 萬餘元(3.76%)，主要係中央撥付臺北市各項補助收入較預計增加。

(七)捐獻及贈與收入：預算數 46 萬元，截至 6 月底止分配數 42 萬餘元，實現數為 40 萬餘元，較分配數短收 2 萬餘元(4.87%)，主要係開闢都市更新區域內道路之土地公告現值上漲幅度未如預期，致業者捐贈撥用土地款較預計減少。

(八)其他收入：預算數 8 億 3,297 萬餘元(包括學雜費收入、雜項收入等 2 項)，截至 6 月底止分配數 4 億 4,390 萬餘元，實現數為 7 億 7,870 萬餘元，較分配數超收 3 億 3,479 萬餘元(75.42%)，主要係國稅局依法分配遺產稅實物變賣現值超過抵繳數額之收入，較預計增加。

以上各項歲入預算執行結果，其超短收幅度差異 20% 以上，且金額達 5 百萬元者，或差異雖未達 20%，惟金額逾 1 千萬元者，均經查明分析原因，請參閱本查核報告第 9 頁附表一、民國 105 年度上半年歲入預算執行重大差異原因分析簡表。

二、歲出預算執行情形

本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歲出 1,603 億 1,288 萬餘元，分由 25 個臺北市政府主管機關執行，並編列其他支出及第二預備金統籌支應，截至 6 月底止分配數 821 億 8,209 萬餘元，實現數 725 億 9,170 萬餘元，占分配數 88.33%，未實現數 95 億 9,038 萬餘元(詳見臺北市地方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乙、主要表第 8 至 11 頁)。

各機關預算執行結果，已實現比率未達 80% 且已分配尚未實現金額超過 5 百萬元者，計有 40 個機關，茲分析如次：(一)實現比率未達 50% 者，計有家庭教育中心等 5 個機關；(二)實現比率 50% 以上未達 60

%者，計有勞動力重建運用處 1 個機關；(三) 實現比率 60%以上未達 70%者，計有新建工程處等 11 個機關；(四) 實現比率 70%以上未達 80%者，計有南港區公所等 23 個機關，詳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已實現比率	機關名稱	分配數	實現數	
			金額	%
未達 50%	1. 家庭教育中心	16,206	7,478	46.14
	2. 客家事務委員會	60,715	29,472	48.54
	3. 工務局	676,515	328,821	48.61
	4. 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195,063	95,877	49.15
	5. 文化局	809,664	401,719	49.62
50%以上未達 60%	1. 勞動力重建運用處	31,371	18,812	59.97
60%以上未達 70%	1. 新建工程處	1,789,657	1,073,839	60.00
	2. 體育局	1,784,282	1,074,224	60.20
	3. 衛生稽查大隊	144,308	89,524	62.04
	4. 殯葬管理處	474,338	294,894	62.17
	5. 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112,335	71,241	63.42
	6. 市場處	420,629	267,694	63.64
	7. 萬華區健康服務中心	28,069	17,933	63.89
	8. 產業發展局	254,859	167,727	65.81
	9. 大安區公所	165,358	109,497	66.22
	10. 動物保護處	89,713	61,975	69.08
	11. 交通局	189,668	131,767	69.47
70%以上未達 80%	1. 南港區公所	99,890	71,880	71.96
	2. 衛生局	1,838,198	1,323,422	72.00
	3. 中山區公所	163,638	119,227	72.86
	4. 大地工程處	189,503	138,271	72.97
	5. 衛生下水道工程處	1,189,609	869,086	73.06
	6. 資訊局	228,871	168,210	73.50
	7. 市政大樓公共事務管理中心	202,233	148,742	73.55
	8. 北投區健康服務中心	23,921	17,658	73.82
	9. 中山堂管理所	44,215	32,732	74.03
	10. 商業處	88,405	66,255	74.94
	11. 建築管理工程處	307,454	233,182	75.84
	12. 青少年發展處	108,893	82,899	76.13
	13. 觀光傳播局	165,519	126,053	76.16
	14. 市立動物園	331,454	252,554	76.20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已實現比率	機關名稱	分配數	實現數	
			金額	%
	15. 松山區公所	132,785	101,955	76.78
	16. 市立國樂團	92,942	71,774	77.22
	17. 北投區公所	138,901	107,555	77.43
	18. 交通管制工程處	257,080	200,286	77.91
	19. 兵役局	129,478	101,358	78.28
	20. 民政局	570,448	448,888	78.69
	21. 就業服務處	76,422	60,378	79.01
	22. 市立天文科學教育館	94,802	74,928	79.04
	23. 內湖區公所	142,096	113,057	79.56

以上各機關歲出預算執行結果，截至 6 月底止，其已實現比率未達 80%，且已分配尚未實現金額逾 5 百萬元者，均經查明原因，或促請提出妥適改進措施，本處已列管加強查核其後續辦理情形，請參閱本查核報告第 12 頁附表二、民國 105 年度上半年歲出預算執行重大差異原因分析簡表。

三、融資調度執行情形

本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截至 6 月底止，執行結果，歲入預算實現數 792 億 849 萬餘元，歲出預算實現數 725 億 9,170 萬餘元，歲入歲出賸餘 66 億 1,678 萬餘元，經支應歲出暫付數 21 億 8,218 萬餘元及債務還本實現數 36 億元後，收支賸餘 8 億 3,460 萬餘元，尚毋須辦理融資調度。

貳、營業基金（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營業部分）半年結算報告之查核

本年度營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4 個基金，其半年結算經書面審核完竣，綜計總收入 128 億 9,236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9 億 2,867 萬餘元，約 6.72%；總支出 114 億 6,062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9 億 1,797 萬餘元，約 7.42%；本期純益 14 億 3,174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

減少 1,069 萬餘元，約 0.74%，主要係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南勢角站(捷 4)等基地銷售狀況未如預期所致。4 個營業基金中，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臺北自來水事業處等 2 個基金本期純益較分配預算數增加，營業利益亦能維持分配預算數之水準；臺北市動產質借處、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等 2 個基金，本期純益較分配預算數減少，主要係臺北惜物網系統改版暫停作業，至民國 105 年 3 月中旬始恢復營運，致代理收入較預計減少，及南勢角站(捷 4)公有不動產標售狀況未如預期，銷貨收入較預計減少等所致。

上述預算執行未達目標之基金，本處已就應行改善事項，分別函請針對問題癥結，切實檢討，並列管加強查核其後續辦理情形。有關營業基金本年度上半年收支暨盈虧情形，請參閱本查核報告第 15 頁附表三、民國 105 年度上半年營業基金收支暨盈虧計算簡表。

參、非營業特種基金（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半年結算報告之查核

本年度非營業特種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27 個基金，其半年結算經書面審核完竣，綜計總收入（含基金來源）897 億 6,010 萬餘元，總支出（含基金用途）804 億 2,517 萬餘元，賸餘 93 億 3,493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短絀數相距 105 億 2,337 萬餘元。其中**作業基金部分**計 12 個基金，綜計總收入 163 億 9,174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增加 8 億 1,612 萬餘元，約 5.24%；總支出 110 億 9,224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2 億 6,735 萬餘元，約 2.35%；實際賸餘 52 億 9,949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增加 10 億 8,348 萬餘元，約 25.70%；**債務基金部分** 1 個基金，基金來源 404 億元，較分配預算數增加 10 億元，約 2.54%；基金用途 401 億 3,167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41 億 1,653 萬餘元，約 9.30%；實際賸餘 2 億 6,832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短絀數相距 51 億 1,653 萬餘元；特別收入

基金部分計 14 個基金，綜計基金來源 329 億 6,836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增加 23 億 1,998 萬餘元，約 7.57%；基金用途 292 億 125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20 億 337 萬餘元，約 6.42%；實際賸餘 37 億 6,711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短絀數相距 43 億 2,335 萬餘元。27 個基金中，臺北市輔助公教人員購置住宅及急難貸款基金等 15 個基金，實際賸餘較分配預算數增加；臺北市容積代金基金 1 個基金，實際餘絀數與分配預算數相符；臺北市債務基金等 4 個基金，分配預算短絀，而實際發生賸餘；臺北市都市更新基金 1 個基金，短絀較分配預算數減少；其餘 6 個基金之餘絀情形分類彙整說明如次：

- 一、**分配預算賸餘，實際發生短絀者**，計有臺北市市場發展基金、臺北市土地重劃抵費地出售盈餘款基金及臺北市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等 3 個基金，實際短絀合計 4,691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賸餘相距 1 億 3,580 萬餘元，主要係臺北市土地重劃抵費地出售盈餘款基金因重劃區增加建設管理維護計畫以前年度經費轉正為相關費用。
- 二、**短絀較分配預算數增加者**，計有臺北市產業發展基金 1 個基金，實際短絀為 6,974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增加短絀 2,091 萬餘元，主要係臺北市產業發展自治條例相關補助計畫執行進度良好，基金用途隨增所致。
- 三、**賸餘較分配預算數減少者**，計有臺北市立聯合醫院醫療基金及臺北市溫泉資源管理基金等 2 個基金，實際賸餘合計 3 億 2,910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2,907 萬餘元，主要係臺北市溫泉資源管理基金民國 104 年度溫泉取用收入尚待收繳所致。

上述預算執行未達目標之基金，或經各該基金管理機關研提改善措施，或經函請切實檢討，並已列管加強查核其後續辦理情形。有關非營業基金本年度上半年收支暨餘絀情形，請參閱本查核報告第 16 頁附表四、民國 105 年度上半年非營業特種基金收支暨餘絀計算簡表。

肆、附表

一、民國 105 年度上半年歲入預算執行重大差異原因分析簡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機關)	分配數	實現數	超 (短) 收		原因簡析
			金額	%	
稅 課 收 入					
財 政 局					
遺產及贈與稅	3,030,000	5,826,550	2,796,550	92.30	國稅局依法分配臺北市稅收數較預計增加。
菸酒稅	360,000	385,793	25,793	7.16	財政部國庫署依法分配臺北市稅收數較預計增加。
稅 捐 稽 徵 處					
印花稅	2,028,792	2,157,086	128,294	6.32	積極輔導納稅義務人依法繳納，致較預計超收。
使用牌照稅	6,228,049	6,753,221	525,172	8.43	領牌車輛數較預計增加。
土地稅	8,029,350	7,644,401	- 384,948	4.79	實施房地合一課徵所得稅新制，房地產交易轉趨冷清，致較預計短收。
房屋稅	12,937,433	14,951,252	2,013,819	15.57	加強稅籍清查及清理欠稅，致較預計超收。
契稅	742,581	566,802	- 175,778	23.67	實施房地合一課徵所得稅新制，房地產交易轉趨冷清，致較預計短收。
娛樂稅	101,761	114,221	12,460	12.25	臨時性活動較預計增加。
罰 款 及 賠 償 收 入					
罰 金 罰 鍰 及 怠 金					
公共運輸處	4,650	11,893	7,243	155.78	違反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之罰鍰較預計增加。
交通事件裁決所	650,000	744,867	94,867	14.59	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之罰鍰較預計增加。
勞動局	45,573	66,637	21,064	46.22	違反各類勞動規定之罰鍰較預計增加。
衛生稽查大隊	37,750	29,293	- 8,456	22.40	違反各類環保規定之罰鍰案件，尚未完成送達程序者，較預計增加。
士林地政事務所	2,244	11,182	8,938	398.32	逾期申辦繼承登記案件較預計增加。
賠 償 收 入					
新建工程處	7,250	15,766	8,516	117.47	採購案廠商違約案件增加，罰款收入較預計增加。
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	—	7,215	7,215	—	主要係臺北自來水事業處辦理直潭壩維護更新工程，影響水庫蓄水量，所繳納發電損失賠償收入較預計增加。
規 費 收 入					
行 政 規 費 收 入					
松山地政事務所	130,078	67,177	- 62,900	48.36	受理申請登記案件較預計減少。
大安地政事務所	97,450	110,767	13,317	13.67	受理申請登記案件較預計增加。
中山地政事務所	171,764	186,614	14,850	8.65	受理申請登記案件較預計增加。
古亭地政事務所	82,200	46,271	- 35,928	43.71	受理申請登記案件較預計減少。
士林地政事務所	125,580	106,920	- 18,659	14.86	受理申請登記案件較預計減少。

一、民國 105 年度上半年歲入預算執行重大差異原因分析簡表(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機關)	分配數	實現數	超 (短) 收		原因簡析
			金額	%	
使用規費收入					
殯葬管理處	216,000	239,132	23,132	10.71	民眾申請骨灰罐寄存等案件較預計增加。
財政局	349,889	408,119	58,230	16.64	交通部依法分配臺北市汽車燃料使用費較預計增加。
水利工程處	106,616	149,943	43,327	40.64	雨水下水道暫掛纜線之使用費收入較預計增加。
新建工程處	391,782	99,853	- 291,928	74.51	道路使用費收入較預計減少。
藝文推廣處	11,150	16,858	5,708	51.20	部分場館場地使用費收入及門票收入較預計增加。
財產收入					
財產孳息					
財政局	650,639	687,995	37,356	5.74	土地公告地價調漲幅度高於預期，致地租收入超收。
市場處	36,382	56,279	19,897	54.69	果菜批發市場果菜包裝配送中心使用費較預計增加。
新建工程處	26,853	39,262	12,409	46.21	土地租金收入較預計增加。
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	27,606	114,765	87,159	315.73	土地租金收入較預計增加。
大地工程處	13,560	20,262	6,702	49.43	土地租金收入較預計增加。
公共運輸處	126,187	137,054	10,867	8.61	主要係場站承租業者依實際承租範圍繳納租金所致。
文化局	6,688	13,828	7,140	106.76	主要係老房子文化運動計畫之房地使用費收入較預計增加。
體育局	94,042	118,047	24,005	25.53	臺北文化體育園區等地租因公告地價調整，致收入較預計增加。
財產售價					
文山區公所	10	8,610	8,600	86,005.70	實踐區民活動中心建物之土地所有權人因收回土地，繳交建物之拆遷補償費所致。
財政局	116,000	14,834	- 101,165	87.21	部分土地讓售案件尚未依規定完成處分程序，致無法出售。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作業賸餘					
產業發展局	—	13,176	13,176	—	係已結束之臺北市獎勵民間投資基金上年度清理賸餘延至本年度繳庫。
補助收入					
補助收入					
財政局	8,767,302	9,154,256	386,954	4.41	中央撥付臺北市各項補助收入較預計增加。
產業發展局	10,520	2,350	- 8,169	77.66	經濟部補助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經費，尚待收繳。

一、民國 105 年度上半年歲入預算執行重大差異原因分析簡表(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機關)	分配數	實現數	超 (短) 收		原因簡析
			金額	%	
其他收入					
雜項收入					
財政局	11,249	225,860	214,611	1,907.83	國稅局依法分配遺產稅實物變賣現值超過抵繳數額之收入，較預計增加。
工務局	705	41,586	40,881	5,798.83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撥入應負擔「北投自來水處大度配水池暨加壓站旁貴子坑溪左岸道路新築工程」補償費。
交通局	16,203	4,350	- 11,852	73.15	全球自行車城市大會報名費收入較預計減少。
木柵垃圾焚化廠	26,500	36,162	9,662	36.46	實際代焚化處理廢棄物數量較預計增加，致焚化處理成本收入超收。
北投垃圾焚化廠	57,709	106,867	49,158	85.18	實際代焚化處理廢棄物數量較預計增加，致焚化處理成本收入超收。
文化局	160	7,129	6,969	4,355.94	主要係台北國際藝術村及西門紅樓等藝文館所契約期滿之盈餘繳回。

註：表列科目(機關)，係指超(短)收差異 20%以上且金額達 5 百萬元者，或差異雖未達 20%，惟金額逾 1 千萬元者。

二、民國 105 年度上半年歲出預算執行重大差異原因分析簡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機關名稱	分配數	實現數		已分配尚未實現金額	原因簡析	暫付數	實現數+暫付數	
		金額	占分配數 %				金額	占分配數 %
市政府主管								
市政大樓公共事務管理中心	202,233	148,742	73.55	53,490	臺北市市政大樓會議室專區及採購發包中心統包裝修工程因釐清投標廠商資格，影響執行進度。	12,109	160,852	79.54
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112,335	71,241	63.42	41,093	補助原住民家庭租屋補貼款尚待核撥。	6,466	77,707	69.18
客家事務委員會	60,715	29,472	48.54	31,243	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客家文化基金會第一期補助款尚待檢據核銷。	21,603	51,075	84.12
松山區公所	132,785	101,955	76.78	30,830	撥付里辦公處之里鄰建設服務補助經費尚待檢據核銷。	11,317	113,273	85.31
大安區公所	165,358	109,497	66.22	55,860	撥付里辦公處之里鄰建設服務補助經費尚待檢據核銷。	38,019	147,517	89.21
中山區公所	163,638	119,227	72.86	44,410	撥付里辦公處之里鄰建設服務補助經費尚待檢據核銷；行政中心6樓空調更新工程因多次流標，影響工程進度。	17,100	136,327	83.31
南港區公所	99,890	71,880	71.96	28,010	委託臺北市自來水事業處辦理南港區研究院路3段161巷高地供水新建工程，尚待完成估驗計價。	7,772	79,653	79.74
內湖區公所	142,096	113,057	79.56	29,038	大湖區民活動中心整建工程施工進度落後。	4,716	117,774	82.88
北投區公所	138,901	107,555	77.43	31,346	撥付里辦公處之里鄰建設服務補助經費尚待檢據核銷。	10,078	117,634	84.69
民政局主管								
民政局	570,448	448,888	78.69	121,559	委託各戶政事務所辦理之生育獎勵金，尚待檢據核銷。	12,153	461,042	80.82
殯葬管理處	474,338	294,894	62.17	179,443	第二殯儀館整建工程，因配合第二期整建計畫辦理變更設計，致延宕計畫執行期程。	37,033	331,928	69.98
教育局主管								
市立動物園	331,454	252,554	76.20	78,899	遊客列車因修改部分規範，影響付款期程；園區發電機備用電力相關工程招標文件尚待核定，影響執行進度。	11,577	264,132	79.69
市立天文科學教育館	94,802	74,928	79.04	19,873	「數位星象儀高亮度投射系統」等設備採購案，尚待辦理驗收付款。	491	75,419	79.55
家庭教育中心	16,206	7,478	46.14	8,728	撥付各校辦理推廣家庭教育計畫經費，尚待檢據核銷。	8,118	15,596	96.24
青少年發展處	108,893	82,899	76.13	25,993	房屋稅依實際繳納；會客室及戶外活動區整修工程經由市府發包中心辦理中。	2,130	85,029	78.09

二、民國 105 年度上半年歲出預算執行重大差異原因分析簡表（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機關名稱	分配數	實現數		已分配尚未實現金額	原因簡析	暫付數	實現數+暫付數	
		金額	占分配數 %				金額	占分配數 %
產業發展局主管								
產業發展局	254,859	167,727	65.81	87,132	辦理農業振興方案等補助計畫，尚未完成計畫審查作業，或尚待檢據核銷。	31,496	199,223	78.17
動物保護處	89,713	61,975	69.08	27,737	辦理推廣臺北市動物友善空間等勞務採購案，尚未屆履約期限。	470	62,445	69.61
市場處	420,629	267,694	63.64	152,935	大龍社區及市場重建工程辦理變更設計，影響執行進度。	105,781	373,476	88.79
商業處	88,405	66,255	74.94	22,150	民國 105 年度商圈街區設施及景觀維護案之實際施作數量，較預計減少。	401	66,656	75.40
工務局主管								
工務局	676,515	328,821	48.61	347,694	忠孝西路北門周邊路型改善工程及北投洲美堤防外灘地整建工程用地取得進度落後。	3,439	332,260	49.11
新建工程處	1,789,657	1,073,839	60.00	715,817	道路改善及維護工程辦理變更設計；士林重陽橋機車引道彎度過大改善工程，因辦理說明會，延宕招標期程。	45,371	1,119,210	62.54
衛生下水道工程處	1,189,609	869,086	73.06	320,522	第 3 期北投及士林區支管及用戶排水設備工程尚待驗收付款，及部分衛生下水道工程屬預約式契約，依實際需求辦理；淡水河系污水下水道營運管理費用，尚待依分攤比例辦理核銷。	95,340	964,427	81.07
大地工程處	189,503	138,271	72.97	51,232	山區道路改善及維護工程、山區道路環境綠美化及路面改善等工程發包延遲。	8,334	146,605	77.36
交通局主管								
交通局	189,668	131,767	69.47	57,901	第二階段臺北市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建置及營運管理案部分站點須另行規劃其他設置站點，尚待辦理。	549	132,316	69.76
交通管制工程處	257,080	200,286	77.91	56,793	交通改善工程甫於民國 105 年 5 月底完成發包作業，尚待執行中。	5,456	205,742	80.03
社會局主管								
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195,063	95,877	49.15	99,186	參建臺北市政府社會局辦理之「中正區域中段社會福利綜合大樓新建工程」，因天候不佳，影響工期進度。	17,395	113,272	58.07
勞動局主管								
就業服務處	76,422	60,378	79.01	16,043	臺北青年職涯發展中心勞務委託管理案之核銷資料有誤，尚待廠商補正中。	834	61,213	80.10
勞動力重建運用處	31,371	18,812	59.97	12,558	依約預撥庇護性就業服務計畫經費，尚未屆核銷期程。	10,238	29,050	92.60

二、民國 105 年度上半年歲出預算執行重大差異原因分析簡表 (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機關名稱	分配數	實現數		已分配尚未實現金額	原因簡析	暫付數	實現數+暫付數	
		金額	占分配數%				金額	占分配數%
衛生局主管								
衛生局	1,838,198	1,323,422	72.00	514,776	補助臺北市立聯合醫院辦理公共衛生業務經費尚待檢據核銷。	407,547	1,730,969	94.17
萬華區健康服務中心	28,069	17,933	63.89	10,135	民國 104-105 年度連續性之計畫辦公房舍整修工程尚待估驗付款。	200	18,133	64.60
北投區健康服務中心	23,921	17,658	73.82	6,262	試紙採購辦理驗收中，及外聘訪員訪視費尚待檢據核銷。	279	17,938	74.99
環境保護局主管								
衛生稽查大隊	144,308	89,524	62.04	54,783	大龍社區及市場重建工程辦理變更設計，影響執行進度。	44,214	133,739	92.68
都市發展局主管								
建築管理工程處	307,454	233,182	75.84	74,272	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修繕補助計畫部分申請案件待審查；既存違建拆除等僱工租機發包案歷經流標，影響執行進度。	585	233,767	76.03
文化局主管								
文化局	809,664	401,719	49.62	407,945	預撥補助寶藏巖國際藝術村等場館經營管理及 2016 臺北兒童藝術節等多項藝文活動，尚須繼續執行。	312,808	714,528	88.25
中山堂管理所	44,215	32,732	74.03	11,482	部分修繕工程配合 80 周年慶祝活動，招標時程延後，及預撥公用事業費款，尚待檢據核銷。	1,840	34,572	78.19
市立國樂團	92,942	71,774	77.22	21,168	部分藝文活動因天候不佳縮減，或辦理票房結算驗收中。	487	72,261	77.75
觀光傳播局主管								
觀光傳播局	165,519	126,053	76.16	39,465	臺北畫刊等定期刊物因撙節支出減量印製。	11,832	137,885	83.30
兵役局主管								
兵役局	129,478	101,358	78.28	28,119	役男申請生活扶助金案件較預計減少。	1,003	102,362	79.06
體育局主管								
體育局	1,784,282	1,074,224	60.20	710,058	委託捷運工程局北區工程處辦理臺北網球中心新建工程，撥付之工程預付款，尚待移回憑證核銷；世大運資通訊委外服務案，因廠商提出異議，影響採購時程。	74,495	1,148,720	64.38
資訊局主管								
資訊局	228,871	168,210	73.50	60,660	臺北市民眾免費無線上網服務費因釐清應付廠商金額，延宕付款期程。	3,041	171,252	74.82

註：表列機關，係指實現數占分配數未達 80%，且已分配尚未實現金額逾 5 百萬元者。

三、民國 105 年度上半年營業基金收支暨盈虧計算簡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基金名稱	總收入	總支出	本期純益（純損 -）			
			分配預算數	實際數	差異數	%
合計	12,892,362	11,460,622	1,442,438	1,431,740	- 10,698	0.74
一、本期純益較分配預算數減少者						
（一）臺北市動產質借處	120,397	100,711	24,105	19,685	- 4,419	18.33
（二）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	400,035	211,194	808,546	188,841	- 619,705	76.64
二、本期純益及營業利益均較分配預算數增加者						
（一）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9,429,849	8,861,483	318,296	568,365	250,069	78.56
（二）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2,942,079	2,287,231	291,489	654,847	363,357	124.66

四、民國 105 年度上半年非營業特種基金收支暨餘絀計算簡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基金名稱	總收入 (基金來源)	總支出 (基金用途)	本期餘絀				
			分配預算數	實際數	差異數	%	
合計	89,760,107	80,425,170	- 1,188,438	9,334,936	10,523,375	—	
作業基金	16,391,742	11,092,243	4,216,018	5,299,498	1,083,480	25.70	
債務基金	40,400,000	40,131,676	- 4,848,212	268,323	5,116,536	—	
特別收入基金	32,968,365	29,201,250	- 556,244	3,767,114	4,323,359	—	
一、分配預算賸餘，實際發生短絀者							
作業基金							
臺北市市場發展基金	359,335	363,320	34,454	- 3,984	- 38,438	—	
特別收入基金							
(一) 臺北市土地重劃抵費地出售盈餘款基金	24,929	53,281	44,791	- 28,352	- 73,143	—	
(二) 臺北市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86,188	100,768	9,638	- 14,579	- 24,218	—	
二、短絀較分配預算數增加者							
特別收入基金							
臺北市產業發展基金	334	70,084	- 48,835	- 69,749	- 20,914	42.83	
三、賸餘較分配預算數減少者							
作業基金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醫療基金	7,077,180	6,751,160	334,435	326,019	- 8,416	2.52	
特別收入基金							
臺北市溫泉資源管理基金	5,937	2,848	23,744	3,088	- 20,656	86.99	
四、短絀較分配預算數減少者							
作業基金							
臺北市都市更新基金	10,315	53,716	- 53,578	- 43,401	10,177	18.99	
五、分配預算短絀，實際發生賸餘者							
債務基金							
臺北市債務基金	40,400,000	40,131,676	- 4,848,212	268,323	5,116,536	—	
特別收入基金							
(一) 臺北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28,727,263	28,304,342	- 2,832,658	422,921	3,255,579	—	

四、民國 105 年度上半年非營業特種基金收支暨餘絀計算簡表（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基金名稱	總收入 (基金來源)	總支出 (基金用途)	本期餘絀			
			分配預算數	實際數	差異數	%
(二) 臺北市農業發展基金	468	371	- 53	97	151	-
(三) 臺北市道路基金	14,078	10,916	- 1,991	3,161	5,152	-
六、實際餘絀數與分配預算數相符者						
特別收入基金						
臺北市容積代金基金	-	-	-	-	-	-
七、實際餘絀較分配預算數增加者						
作業基金						
(一) 臺北市補助公教人員購置住宅及急難貸款基金	6,401	2,591	2,990	3,809	819	27.40
(二) 臺北市市有財產開發基金	985,392	77,260	827,114	908,131	81,017	9.80
(三) 臺北市立大學校務發展基金	1,030,348	847,604	940	182,744	181,804	19,340.88
(四) 臺北市共同管道基金	6,636	3,280	2,250	3,355	1,104	49.08
(五) 臺北市公有收費停車場基金	2,385,646	1,685,191	502,200	700,454	198,254	39.48
(六) 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	260,904	10,189	243,991	250,715	6,723	2.76
(七) 臺北市住宅基金	1,082,142	219,020	235,245	863,122	627,876	266.90
(八) 臺北市文化設施發展基金	143,415	42,174	96,838	101,241	4,402	4.55
(九) 臺北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3,044,023	1,036,733	1,989,135	2,007,290	18,155	0.91
特別收入基金						
(一)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1,567,789	426,111	139,526	1,141,677	1,002,151	718.25
(二) 臺北市勞工權益基金	17,545	4,846	8,551	12,699	4,147	48.50
(三) 臺北市環境保護基金	445,189	97,118	337,433	348,070	10,636	3.15
(四) 臺北市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	1,599	875	-	723	723	-
(五) 臺北市公共藝術基金	5,850	1,415	3,148	4,435	1,287	40.88
(六) 臺北市臺北都會區捷運固定資產重置基金	2,071,190	128,269	1,760,459	1,942,921	182,461	10.36

伍、特別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之查核

一、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後續路網新莊線及蘆洲支線第三期特別預算民國 105 年度半年結算報告

本特別預算係為考量三重、新莊、蘆洲地區人口高度成長，且鑑於臺北都會區外圍進出臺北市中心之各運輸走廊尚無捷運系統，故積極推動該地區捷運路網，經臺北市議會於民國 87 年 7 月 29 日審議通過，總建設經費 1,609 億 2,023 萬餘元，經辦理追加（減）預算後，與原列數相同，計畫期程自民國 88 年 1 月至 108 年 5 月，分 20 年 5 個月執行，主要計畫內容包括：新莊線工程，自中和線古亭站北彎至新莊沿中正路止於樂生療養院前；蘆洲支線工程，自臺北大橋西端至蘆洲三民路與中正路交叉口附近。其中蘆洲支線蘆洲站至新莊線臺北市段忠孝新生站已於民國 99 年 11 月 3 日通車營運，忠孝新生站再延伸至東門站以銜接中和線古亭站業於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通車營運；新莊線新北市段輔大站至大橋頭站及輔大站至迴龍站分別已於民國 101 年 1 月 5 日及民國 102 年 6 月 29 日通車營運。截至本年度 6 月底止，工程執行進度為 99.63%。茲將分配預算執行情形之查核結果，分述如次：

（一）歲入預算執行情形

歲入預算數 1,609 億 2,023 萬餘元，截至本年度 6 月底止，累計實現數 1,259 億 4,551 萬餘元，占累計分配預算數 1,438 億 4,606 萬餘元之 87.56%，執行結果，尚能依分配預算執行。

（二）歲出預算執行情形

歲出預算數 1,609 億 2,023 萬餘元，截至本年度 6 月底止，累計實現數 1,360 億 9,906 萬餘元，占累計分配預算數 1,438 億 4,608 萬餘元之 94.61%，執行結果，尚能依分配預算執行。

二、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後續路網松山線特別預算民國 105 年度半年結算報告

本特別預算係因臺北車站及忠孝復興站已出現過度擁擠情況，爰加速推動興建平行之捷運松山線，以強化整體捷運路網運輸功能與績效，經臺北市議會於民國 92 年 12 月 31 日審議通過，總建設經費 556 億 602 萬餘元，經辦理追加（減）預算後，總建設經費調整為 530 億 4,206 萬餘元，計畫期程自民國 93 至 105 年度，分 13 個年度執行，由西門站至臺鐵松山車站北側廣場，已於民國 103 年 11 月 15 日通車營運。茲將分配預算執行情形之查核結果，分述如次：

（一）歲入預算執行情形

歲入預算數 166 億 8,280 萬餘元，截至本年度 6 月底止，累計實現數 137 億 6,804 萬餘元，占累計分配預算數 157 億 6,227 萬餘元之 87.35%，執行結果，尚能依分配預算執行。

（二）歲出預算執行情形

歲出預算數 530 億 4,206 萬餘元，截至本年度 6 月底止，累計實現數 443 億 2,247 萬餘元，占累計分配預算數 493 億 6,312 萬餘元之 89.79%，執行結果，尚能依分配預算執行。

（三）融資調度執行情形

歲入歲出差短融資調度預算數 363 億 5,925 萬餘元，預計以發行公債及賒借予以彌平，截至本年度 6 月底止，累計分配預算數 363 億 5,925 萬餘元，因歲出預算所需財源，均先由市庫統籌調度支應，尚無實現數。

三、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萬大—中和—樹林線第一期工程特別預算民國 105 年度半年結算報告

本特別預算係鑑於萬華、中和、土城及樹林地區沿線廊帶發展密集、

運輸需求量大，且現有捷運系統仍有不及之處，爰積極推動該地區捷運系統規劃及興建，擴大捷運路網之服務範圍，以發揮整體運輸效益，經臺北市議會於民國 99 年 10 月 20 日審議通過，總建設經費 493 億 2,108 萬餘元，經辦理追加（減）預算後，總建設經費調整為 826 億 1,135 萬餘元，計畫期程自民國 99 至 109 年度，分 11 個年度執行，由中正紀念堂站至土城區金城路，預定於民國 107 年 12 月通車營運，截至本年度 6 月底止，工程執行進度為 12.30%。茲將分配預算執行情形之查核結果，分述如次：

(一)歲入預算執行情形

歲入預算數 571 億 2,073 萬餘元，截至本年度 6 月底止，累計實現數 15 億 1,455 萬餘元，占累計分配預算數 58 億 7,532 萬餘元之 25.78%，主要係地方政府配合款依計畫進度撥付所致，業促請提出妥適改進措施，本處已列管加強查核其後續辦理情形。

(二)歲出預算執行情形

歲出預算數 826 億 1,135 萬餘元，截至本年度 6 月底止，累計實現數 13 億 1,785 萬餘元，占累計分配預算數 69 億 5,183 萬餘元之 18.96%，主要係土地取得困難及都市計畫變更等，致工程進度落後，業促請提出妥適改進措施，本處已列管加強查核其後續辦理情形。

(三)融資調度執行情形

歲入歲出差短融資調度預算數 254 億 9,061 萬餘元，預計以發行公債及賒借予以彌平，截至本年度 6 月底止，累計分配預算數 97 億 6,814 萬餘元，因歲出預算所需財源，均先由市庫統籌調度支應，尚無實現數。

四、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信義線東延段特別預算民國 105 年度半年結算報告

本特別預算係接續捷運信義線，以高運量地下化向東延伸，以便利臺北都會信義區、南港區間之聯繫，進而帶動沿線社經發展。經臺北市議會於民國 99 年 10 月 20 日審議通過，總建設經費 119 億 548 萬餘元，計畫期程自民國 99 至 108 年度，分 10 個年度執行，由象山站至南港區玉成公園，預定於民國 106 年 12 月通車營運，截至本年度 6 月底止，工程執行進度為 6.50%。茲將分配預算執行情形之查核結果，分述如次：

(一)歲入預算執行情形

歲入預算數 45 億 3,519 萬餘元，截至本年度 6 月底止，累計實現數 3,524 萬餘元，占累計分配預算數 9,411 萬餘元之 37.45%，主要係中央補助款須配合計畫進度撥付所致，業促請提出妥適改進措施，本處已列管加強查核其後續辦理情形。

(二)歲出預算執行情形

歲出預算數 119 億 548 萬餘元，截至本年度 6 月底止，累計實現數 1 億 4,100 萬餘元，占累計分配預算數 4 億 4,797 萬餘元之 31.48%，主要係土地取得困難及都市計畫變更等，致工程進度落後，業促請提出妥適改進措施，本處已列管加強查核其後續辦理情形。

(三)融資調度執行情形

歲入歲出差短融資調度預算數 73 億 7,029 萬餘元，預計以發行公債及賒借予以彌平，截至本年度 6 月底止，累計分配預算數 43 億 5,680 萬餘元，因歲出預算所需財源，均先由市庫統籌調度支應，尚無實現數。

陸、重要查核意見

一、部分促參案件之申請人投資計畫審查作業未臻周延，或未能確實掌握民間機構營運情形，亟待檢討改善。

據統計，截至民國 105 年 6 月底止，臺北市政府辦理履約中之促進

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含設定地上權、捷運土地聯合開發、都市更新等各類型案件）計有 64 件，民間投資金額合計 2,207 億 2,333 萬餘元。經抽查「經國七海文化園區 OT 暨 BOT 案」（下稱七海案）、「臺北市北投區石牌市場用地興建暨營運 BOO 開發案」（下稱石牌市場案）及「民間參與臺北資訊園區暨停車場興建及營運案」（下稱三創園區案）等 3 案（民間投資金額合計約 105 億 6,900 萬元）辦理情形，核有：（一）民間機構所提投資計畫內容不具自償性，特許期間預計於虧損中經營，難以確保公共建設計畫穩定營運（七海案）；（二）不當同意投資人將規劃興建之附屬事業住宅出售予第三人，嗣雖研議以修正投資計畫書之方式解決，惟未積極督促民間機構儘速辦理（石牌市場案）；（三）對於民間機構於未獲市府同意前即變更部分附屬事業使用用途，未能充分掌握並妥適處理，履約管理作業有欠周延（三創園區案），經分別函請該府文化局、市場處、財政局檢討妥處。據復：（一）民間機構已於投資執行計畫書之財務計畫，承諾將善盡履約責任並籌措營運所需資金，以彌補每年營運可能產生財務缺口（七海案）；（二）已請民間機構儘速補送修正投資計畫書，並以投資契約規定之建造執照取得期限為審核依據，屆時民間機構若未能取得建造執照，則投資契約不待公告即自動終止（石牌市場案）；（三）基於推動臺北市產業之育成發展、人才培育及創新交流等願景，已與民間機構簽訂合作協議書，惟爾後倘有類似情事，將確實要求民間機構須經市府同意後始得為之（三創園區案）。

二、辦理關渡濕地相關保育及利用計畫情形，間有未盡周妥，影響計畫執行成效情事，亟待檢討改進。

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及臺北市動物保護處為維持關渡濕地永續發展，近 4 年度（民國 102 至 105 年度）累計編列預算 2,345 萬餘元，辦理棲地復育及環境監測相關計畫。經查前開計畫執行情形，核有：（一）

委外辦理關渡自然公園人工濕地管理及維護作業，擬訂部分績效指標之目標值偏低，未能充分發揮人工濕地功能；或未依規定辦理生態調查作業，致相關調查結果不具代表性，無法作為物種變化趨勢判斷依據；或未積極辦理人工濕地老舊設備汰換作業，以維場址正常功能；(二)辦理自然保護區域及其周邊環境監測委託研究計畫，未能妥為規劃計畫執行期間，致長期監測成果不具參考價值，未達計畫預期效益；或未積極針對保育類鳥類辦理復育計畫，以維生物多樣性；(三)長期未能依法有效管理因應民眾非法進入關渡自然保留區活動等情事，經函請檢討研謀改善。據復：(一)擬規劃邀集相關專家學者諮詢座談評估後，據以提升人工濕地操作能量；擬規劃邀集相關專家學者諮詢現勘後，評估選擇較具有代表性之物種，加強辦理生態調查工作；爾後將加強檢視人工濕地場址設備更新維護工作；(二)擬於年度計畫執行前一年之 8 或 9 月開始簽辦勞務採購作業，並研議一次編足 5 年經費，辦理跨年期勞務採購，如仍有遺漏計畫月份部分，將依關渡自然公園委託經營契約規定委託廠商辦理；將委託專業研究單位研擬瀕危保育物種之復育計畫；(三)將請關渡里辦公室向當地漁民加強宣導，並將以航空照片持續監看，以避免其船塢設施數量增加及使用範圍擴大。

三、北投線空中纜車開發案因環境影響評估問題而延宕，亟待研謀改善，以減少不經濟支出。

臺北市政府於民國 94 年 12 月 13 日與特許廠商簽訂北投線空中纜車開發案投資契約，約定許可投資期間自契約簽訂日起 32 年，且應於契約簽訂起 18 個月內（民國 96 年 6 月 12 日）完成工程興建並開始營運，契約內屬甲方之監督履約管理由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下稱新工處）負責執行；民國 95 年 3 月新工處將大部分用地交付廠商，以供請領建築執照，廠商亦採購相關纜車設備。嗣因新工處歷次同意廠商提出之興建開發計畫書內容，均與招商前報經行政院核定通過之整體開發計畫

未符，衍生是否須作環境影響評估爭議，爰自民國 95 年 7 月 21 日起停止計算許可投資期間。新工處經檢討後，於民國 99 年 4 月 23 日決定重新依當時法令辦理環境影響評估，並責由廠商提送環境影響說明書，經層層審核修正，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21 日經臺北市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第 123 次會議作成「有條件通過環境影響評估審查」之審查結論，惟因上開環境影響說明書內容，未詳細評估地質與結構安全、風速風向監測、交流量、纜車材質之耐腐蝕性等事項，該委員會即作成有條件通過之結論，有違環境影響評估法相關規定，於民國 104 年 10 月 1 日經法院判決確定該環境影響評估無效。查本案簽約已歷 10 年之久，仍未進入實質興建階段，且法院於民國 104 年 10 月 1 日判決上開環境影響評估無效後，新工處迄民國 105 年 4 月底仍未決定是否繼續興設計畫，造成點交給廠商之土地未能地盡其利，購入纜車設備因折舊而品質下降，及後續可能面臨廠商求償停工期間各項行政管理成本等，經函請積極研謀改善。據復：已於民國 105 年 5 月 4 日函請廠商依投資契約持續履約，及依環境影響評估法相關規定，辦理環境調查及撰寫環境影響說明書；纜車設備目前由廠商租用倉庫存放及定期保養維護，將盡力維護公共利益，並督促及協助廠商加速各項行政程序，減少不經濟支出。

四、市府派任或推薦至公股民營事業及其轉投資事業之主持人薪酬，未訂定標準規範，致渠等支領高薪，屢遭輿論抨擊政治酬庸，影響政府形象甚鉅，允宜研謀改善。

臺北市政府為加強公股股權管理，雖已於民國 85 年 4 月 8 日訂頒「臺北市政府派兼公、民營事業、轉投資事業及財團法人董事監察人考核要點」，並於民國 100 年 7 月 5 日及 101 年 11 月 27 日修正發布「臺北市政府投資事業管理監督自治條例」及「臺北市政府投資民營事業機構股權代表選派要點」就公股代表人員之選派條件、解職情形及考核事項等加

以規範，惟查前開規定，對於市府派任或推薦至公股民營事業及其轉投資事業之董事長、總經理薪資標準並未予以規範，且間有企業營運規模遠低於市府原轉投資事業，其董事長、總經理薪資水準卻高於原轉投資事業同級人員情事，導致社會觀感不佳，迭遭輿論抨擊認有酬庸或養「肥貓」之訾議不斷，影響市府形象至鉅，經函請臺北市政府允宜參照中央政府相關規定，通盤檢討現行相關規範，以強化轉投資事業監督管理機制，提升經營效能。據復：該府交通局刻正研訂派任或推薦至公股民營事業及其轉投資之主持人薪酬標準規範，俟發布後據以執行。

五、機構式喘息服務之提供單位，多集中於中區、西區及北區，部分次區資源便利性偏弱，允宜研謀善策加強辦理。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依據行政院於民國 96 年核定「我國長期照顧十年計畫~大溫暖社會福利套案之旗艦計畫」(民國 96 至 105 年度)，辦理長期照顧相關服務，其中喘息服務分為居家式與機構式喘息服務。機構式喘息服務係將被照顧者送至提供服務之療養中心或護理機構暫代照顧責任，一般需搭配應用交通接送資源，爰針對機構式喘息服務之交通費予以補助，同年度至多補助 4 趟，超逾部分則由民眾自行負擔，因此，機構式喘息服務據點與自家距離及方便性，將成為民眾使用該項服務之重要考量因素。經查該局辦理機構式喘息情形，服務提供單位之地理區位多分布於北區、中區及西區，東區及南區機構式喘息服務資源便利性則較為不足，其中大安、信義、南港、內湖及松山等行政區未有服務提供單位之據點，惟分析各區 65 歲以上老人人口分佈情形，大安區老人人口數達 5 萬人以上，松山區及信義區則達 3 萬人以上，均為老人人口數較高之行政區，惟未設置機構式喘息服務據點，致部分行政區民眾獲得該項服務之成本偏高，經函請研謀改善。據復：為因應長期照顧服務法之推動與施行，將配合辦理調查長期照顧有關之資源與需要，考慮多元文

化及地區特殊處境，鼓勵長期照顧機構加入機構式喘息服務單位。

六、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受理拾得遺失物之處理規範欠周全，亟待檢討改善。

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之遺失物處理自大眾捷運法第 32 條之 1 於民國 102 年 6 月 5 日刪除後，臺北市政府將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所經營之捷運系統範圍、附屬事業（如捷運轉乘停車場、北投會館）及受市政府委託經營事業（如地下街、貓空纜車及臺北小巨蛋）等場所拾得之遺失物，均委託該公司依民法第 803 條至第 807 條之 1 條文及該公司所訂定之遺失物處理要點及各場所明訂拾獲遺失物作業程序代為處理，該公司本年度 1 至 5 月受理拾得遺失物約 11 萬餘件，經查其受理遺失物處理情形，核有：（一）對經公告、保管等程序期滿無人認領之遺失物，依規定應由該公司或市政府取得所有權，惟部分附屬或受託事業未依規定辦理移交等後續處理作業；（二）部分附屬事業及受託經營事業所拾獲遺失物，未能透過網站公告招領，經函請檢討研謀改善。據復：（一）已研訂附屬事業及受託事業移交時程，並於規定期限前公告提醒，追蹤確認各單位移交狀況；（二）已完成應用系統功能開發與網頁製作，全數透過網站公告招領。

七、青年留學生就學貸款補助計畫核貸作業未落實督導考核，致未能掌控違規貸款情形，亟待檢討改善。

臺北市政府為協助臺北市在籍青年赴國外修讀碩、博士學位或專業、技術證照，該府教育局（下稱教育局）於民國 100 年 6 月 1 日開辦「希望專案－青年留學免息貸款方案」，委託銀行辦理核貸業務，截至民國 105 年 6 月底止，貸款餘額 41 億 8,967 萬餘元，貸款利息補助及信用保證等經費由教育局於臺北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項下編列預算支應，本年度編列預算數 1 億 2,030 萬餘元。經查自貸款業務開辦後，教育局僅

於民國 103 年 7 月辦理貸款人戶籍資料 9 筆之查對工作，占民國 103 年 6 月底之貸款總筆數 3,094 筆，約 0.29%，抽核比率甚微；復經本處查核結果，核有貸款人於申貸時設籍臺北市未滿 1 年，或貸款期間戶籍遷出臺北市等未合貸款補助辦法規定計百餘筆，仍未取消貸款資格，續予補助利息費用，核未落實辦理貸款相關考核作業，未能掌控違規貸款情形，經函請檢討研謀改善。據復：違貸案件已陸續清理追繳；另訂定「臺北市青年留學生就學貸款查核作業計畫（含查核指標）」，責成查核工作小組每年赴承貸銀行進行實地查核，檢視核貸及管控流程是否完備。

八、辦理未達公告金額而逾公告金額十分之一之採購採限制性招標逕洽特定廠商議價之比例偏高，允應檢討改善。

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於民國 103 年至 105 年 6 月底止，辦理未達公告金額而逾公告金額十分之一之採購，採限制性招標（未公開評選）方式逕洽特定廠商辦理議價者，共計 3,497 件，決標金額 13 億 5,313 萬餘元。經研析發現：市立天文科學教育館等 4 機關於民國 103、104

年度辦理之限制性招標（未公開評選）案件中，超過 50% 之案件係依中央機關未達公告金額採購招標辦法第 2 條第 1 項第 2 款規定，由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准後辦理（表 1）；另都市發展局、市立動物園等 2 機關，於民國 104

表 1 市立天文科學教育館等 4 機關學校辦理未達公告金額限制性招標件數統計表

單位：件

機關名稱	採限制性招標(未公開評選)辦理件數(A)	以未達公告金額採購辦法第 2 條第 1 項第 2 款辦理限制性招標件數 (B)	以未達公告金額採購辦法第 2 條第 1 項第 2 款辦理件數占限制性招標(未公開評選)件數之比例(B/A)
市立天文科學教育館	18	14	77.78%
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40	28	70.00%
捷運工程局	25	14	56.00%
體育局	59	30	50.85%

註：1. 本表所稱「未達公告金額採購辦法」，係指「中央機關未達公告金額採購招標辦法」。

2. 資料來源：審計部政府採購資訊查詢系統。

年度採上開規定辦理限制性招標之比率，分別較民國 103 年度大幅增加

23.08%、88.01%，顯示該等機關採用該款規定辦理限制性招標，洵有過於寬鬆之情事，不利確保政府採購程序之公平公開原則，經函請臺北市政府查明妥處。據復：已修正臺北市政府採購標準作業程序（SOP）及臺北市政府所屬機關辦理採購作業自我檢核表內容，增訂「機關應優先檢視有無中央機關未達公告金額採購招標辦法第2條第1項第1、3款適用情形」之相關規定；另將落實監督之責，由該府採購稽核小組適時辦理專案稽核監督，查察有無異常情事，以端正採購秩序。



獨立 · 廉正 · 專業 · 創新

